

合体!“完整版”中国民法典草案首次亮相

7编加附则、84章、1260条,每一条都与你我息息相关……23日开幕的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现场,一本本厚重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草案)》摆放在与会者面前。这也是民法典各分编草案与2017年制定的民法总则“合体”后,首次以完整版中国民法典草案的形式亮相。

民法是法律体系这座“大厦”最重要的支柱之一。我国的民法典编纂工作采取“两步走”:第一步出台民法总则;第二步编纂民法典各分编,并将修改完善的各分编草案同民法总则合并为完整的民法典草案,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议。

据悉,2018年8月以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第七次、第十次、第十一次、第十二次、第十四

次会议分别对民法典各分编草案进行了审议。目前,民法典物权编、合同编、人格权编、婚姻家庭编、继承编、侵权责任编等六个分编草案已经全部完成了二审,其中人格权编、婚姻家庭编、侵权责任编三个分编草案完成了三审。

民法典各分编草案各次审议后,广泛征求各界意见。近日,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根据各方意见对民法典各分编草案进行了审议,并将民法总则编入草案,重新编排条文序号,形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草案)》。

这本民法典草案中,总则编草案基本保持民法总则的结构和内容不变,物权编草案完善了居住权制度等有关规定,合同编草案明确提出禁止高利放贷,人

格权编草案完善了防止性骚扰有关规定,婚姻家庭编草案进一步明确近亲属范围等,侵权责任编草案完善了高空抛物坠物责任规则。

据介绍,按照民法典编纂工作计划,民法典草案提请本次常委会会议审议后,由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决定,将草案提请明年召开的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

“草案‘合体’,标志着民法典编纂已进入收官阶段。”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王轶说:“一部回应时代之问的民法典,必将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日益完善的又一重要里程碑,必将有力提升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 据新华社

孙小果为何被判死刑?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就孙小果再审查宣判答记者问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23日对孙小果1997年犯强奸罪、强制侮辱妇女罪、故意伤害罪、寻衅滋事罪再审查依法公开宣判,决定维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1998年2月一审对孙小果判处死刑的判决,并与其出狱后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等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五年的终审判决合并,决定对孙小果执行死刑。

宣判后,记者就公众关心的问题采访了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

记者:此次再审查决定维持1998年法院对孙小果一审判处死刑的判决,有何事实和法律依据?

答: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查查明,1997年4月至6月期间,孙小果以劫持、威胁等方法控制被害人,并以暴力、胁迫的手段对一名17岁和两名15岁的未成年少女、一名未满14岁的幼女实施强奸。

孙小果所犯强奸罪具有公共场所劫持和强奸妇女多人等两个特别严重情节,并具有当众强奸、非法限制人身自由、强奸未成年少女及幼女(其中有两人系在校学生)、刑罚执行期间又犯罪、强奸再犯等多个法定或酌定从重情节,孙小果的强奸罪已达到1979年刑法判处死刑的量刑标准。

同时,1997年11月7日,孙小果及同伙在公共场所挟持两名17岁少女,对二人进行暴力伤害和凌辱摧残,致一名被害人重伤,犯罪手段极其凶残,令人发指,构成强制侮辱妇女罪和故意伤害罪。1997年7月13日、10月22日,孙小果伙同他人肆意在公共场所追逐、拦截、殴打致伤三名被害人,破坏社会秩序,情节恶劣,构成寻衅滋事罪。

孙小果主观恶性极深,人身危险性极大,社会危害极其严重,属于罪行严重、罪大恶极。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根据其犯罪手段、犯罪情节、犯罪主观恶性、犯罪的社会危害性进行综合评价后,认为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1998年2月一审认定孙小果犯强奸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犯强制侮辱妇女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犯故意伤害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与1994年犯强奸罪未执行刑期二年四个月又十二天,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的判决,定罪准确,量刑适当,依法予以维持。

记者:本次再审查中,发现原再审查判决和二审判决有哪些错误?云南法院系统应从中吸取什么教训?

答: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本案历经1998年一审、1999年二审以及2007年原再审查三次审理。本次再审查查明,本案原再审查和二审否定一审认定孙小果强奸幼女的事实并据此改判,与本次再审查查明的事实不符,存在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错误。

二十多年来,孙小果多次犯罪却没有得到应有的法律惩处,相关犯罪事实以及司法腐败情节触目惊心,严重挑战社会公众及法律的底线,社会各界高度关切,对事实真相拭目以待。彻底查清孙小果案,对案件所涉“关系网”“保护伞”一查到底,绝不姑息,彰显司法机

关直面问题、勇于纠错,维护和提升司法公信力。

下一步,云南法院系统将抓住孙小果这一典型案件,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查找案件中反映出来的队伍管理教育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深入查找执法办案监督制约机制中存在的漏洞、短板,举一反三,引以为戒,加强整改教育,切实建章立制,不断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

记者:孙小果近日已因出狱后涉黑犯罪被判二十五年,为何要将本次再审查确定的刑罚与之合并,决定执行死刑?

答:根据刑法、刑事诉讼法关于数罪并罚及刑罚执行的有关规定,对孙小果本次再审查确定的刑罚和其2013年至2018年所犯涉黑犯罪判处的刑罚不能分开执行,必须进行衔接和合并。

因此,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将孙小果涉黑犯罪的生效判决与本次再审查确定的刑罚依法予以合并,决定对孙小果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记者:为何将孙小果1997年案件再审查、出狱后再次涉黑犯罪案件及其“保护伞”职务犯罪案件分开在不同法院审理?

答:刑事诉讼法规定,各级人民法院院长对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并已宣告执行的判决和裁定,如果发现认定事实或者适用法律上确有错误,必须提交审判委员会处理。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在办案中,发现孙小果案原审过程中审判人员存在受贿、徇私舞弊行为,致使原判决在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方面存在错误。经院长提交审判委员会讨论后作出决定,依法对孙小果强奸、强制侮辱妇女、故意伤害、寻衅滋事案启动再审查。

孙小果案案情错综复杂,既涉及其1994年、1997年以及出狱后等多次犯罪,又涉及与其相关的19名公职人员及重要关系人职务犯罪。因此,由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查孙小果旧案,云南其他法院审理孙小果涉黑犯罪及其“保护伞”职务犯罪案件,有利于对孙小果的整个犯罪事实及“关系网”“保护伞”进行全面梳理,对其犯罪行为进行全面、客观、准确的评价和审判。

本次再审查中,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充分保障原审被告及其辩护人的诉讼权利。同时,本次再审查对涉及被害人隐私的部分依法不公开开庭审理,法院、检察机关还通过对被害人作证视频中被害人画面进行模糊、被害人及证人远程视频出庭作证等方式,尽最大努力保护其隐私。

记者:孙小果最终是否会被执行死刑?

答:刑事诉讼法规定,死刑判决的核准权由最高人民法院行使。本案宣判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将依照死刑复核程序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并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的复核结果依法执行。

□ 据新华社

11月份全国8000多人因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被处理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3日发布数据显示,2019年11月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5753起,处理8005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5779人。

从查处问题类型看,违规收送礼品礼金1538起、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1470起、违规公款吃喝831起、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644起、大办婚丧喜庆434起、公款国内旅游248起、楼堂馆所违规问题99起、公款出境旅游13起、其他问题(包括提供或接受超标准接待、接受或用公款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违规出入私人会所、领导干部住房违规、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等问题)476起。从查处干部级别来看,被处理的人员中地厅级干部58名、县处级干部699名。

2019年以来,截至11月30日,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51122起,处理71836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51165人。

□ 据新华社

教育部:校外培训机构应明确四条规则“红线”

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是近年来社会关注的热点,也是教育部门努力推进的重点。教育部基础教育司校外教育与培训监管处处长徐攀表示,校外培训机构应当强化四个方面的规则意识,严于律己,营造良性健康可持续发展环境。

在日前举行的第九届全国培训教育发展大会上,徐攀说,目前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工作取得了阶段性进展,制度体系不断完善、专项治理不断巩固、信息化管理发挥作用、日常监管不断深化,但对照中央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仍有一定差距。

徐攀说,校外培训机构一是要坚决转变应试导向,“不要再搞超前超标培训和应试教学的老一套,加重学生课外负担”。当前,校外培训正在逐步走向严格管理、规范发展的道路。培训机构要围绕素质教育和五育并举要求,将重点放在优化教学方法,提供个性化、多样化、高质量服务上,满足中小学生学习需求。二是要规范收费退费行为。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培训机构不得一次性收取超过3个月的费用。希望培训机构不要受经济利益驱使,通过打折、返现等方式,诱导家长超期交费,也不要违反市场规律,不顾自身发展状况,盲目扩张。

她表示,三是严禁将校外培训与招生入学挂钩,“这是一条红线,也是一道底线”。培训机构严禁组织或与中小学联合组织与招生入学挂钩的各种竞赛、夏令营、研学活动,一经发现,一定会严肃查处,依法依规追究培训机构、有关学校和相关人员责任。要合理宣传,不夸大培训作用,不渲染焦虑情绪。四是线上培训机构要抓紧做好备案。线上培训机构备案工作是当务之急,从事线上培训的机构要积极主动申请备案,按照要求提供备案材料,自觉接受监督管理。

□ 据新华社